**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

**采购项目**

**询价文件**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1日**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3](#_Toc29476690)

[第二章 用户需求 4](#_Toc29476691)

[第三章 合同条款 5](#_Toc29476692)

[第四章 报价须知 6](#_Toc29476707)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8](#_Toc29476708)

#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各供应商：

我公司的“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采购项目”正式开展，现邀请贵司参与本项目的询价采购。具体采购信息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采购项目

二、采购预算：不含税最高限价为117,547.17元

三、采购内容：安全检查服务（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四、资质要求：

（一）报价人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具备一个安全检查服务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

（二）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五、成交原则：从实质性满足采购需求的供应商中，按不含税价最低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5月28日14时30分。

七、报价文件递交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育华路1号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八、报价文件开封时间：2024年5月28日15时00分。

九、开封地点：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联系人：李建聪

联系电话：0769-2728 9769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育华路1号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1日

# 第二章 用户需求

本项目为委托具备安全技术服务资质的服务单位开展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项目，具体要求如下：

一、企业概况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3月组建成立，是统筹城市供水排水、水环境治理、相关涉水产业项目投资及服务的全产业链综合性集团、重点市属企业。目前，集团下设7家直属企业，员工总人数超7500人。

二、项目任务

委托具有专业安全技术服务的公司为采购人提供2024年的安全生产排查治理专项技术服务。具体任务如下：

1. 结合采购人实际，制定2024年度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以及编制2024年度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计划；
2. 对采购人下属企业指定40处对象（40处对象在广东省东莞市范围内）开展一次全面的隐患排查工作；检查对象包括在建工程项目20个，其他为危险作业项目、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厂、泵站、餐厨垃圾项目等（工程项目和其他项目的检查数量分配，不排除会结合水务集团业务实际调整）；
3. 对排查出的隐患建立台账，并指导被检查单位进行整改、及时销账；
4. 针对各下属单位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查看现场隐患排查情况，固定式隐患检查表是否有缺陷等；
5. 编制2024年度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总结报告，且报告涵括相关附件，包括但不限于将自来水厂和污水处理厂、泵站、餐厨垃圾等项目的现状情况和下来安全工作建议，以及对在建工程和自来水厂、污水处理等检查对象，分别形成集团对应单位后续可开展自检自查用的检查清单，检查清单要达到覆盖面全无死角、检查内容和要求清晰明确。

三、项目要求

以《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以及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文件要求中规定的相关内容和集团公司的要求为依据，对筛选出来的40个检查对象进行地毯式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帮助发现问题、提出整改建议、督促落实整改、形成闭环销号。对企业的安全管理制度、生产工艺、设备设施、有限空间、应急设施、危险物品仓储等重要场所和安全生产管理工序，以及各运营项目已建立的风险双控进行检查与指导。

1、排查隐患形成台账，清单推进、闭环管理、责任到人，要发挥专业机构专业能力，分类提出整改意见，跟进督促落实甲方要求；

2、指导企业形成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档案，包括发现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和工作建议，真正帮助集团公司提高管理安全生产的能力；

3、服务单位针对本项目应设立服务队伍开展落实安全隐患排查等工作，队伍配备5人或以上，其中，设置1人为项目负责人，且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或为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为建筑、环境工程或电气相关专业），队伍内其他所有人员应具备安全评价师或中级职称或注册安全工程师以上资格或证书的人员，且队伍所有人员具有相应资质和安全生产知识素养、高度的事业心和责任心，做到认真履行职责，相关人员要提供人员名单和相关资质证书，原则上人员相对固定，不得随意更换。对于甲方筛选出来的40个检查对象，服务单位应从服务队伍派出2人或以上对每个对象进行检查与指导。

四、其他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具有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或安全评价评估或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活动职业健康咨询等相关业务。

五、 服务费用

1、甲方支付款项前，乙方应将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及请款报告交至甲方，甲方核对无误后支付前述费用，因乙方逾期提供请款资料及发票或提交资料、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2、服务费用应在服务完成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地址：

乙方（受托方）：

地址：

鉴于甲方需对其企业内部安全管理体系进行全面检查，以确保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决定委托乙方对甲方企业进行专业的安全检查服务。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需求（详见本合同附件《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项目需求书》），制定详细的安全检查计划和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后执行。

2、乙方应对甲方企业的生产设施、设备、作业环境、安全管理制度、作业风险等进行全面的安全检查。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本合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合同第一条所述的服务内容。其中，本合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内完成安全检查计划和方案的制定并报甲方征求意见，甲方应在5个日历天内反馈意见；甲方同意安全检查计划和方案后，乙方应在120天内完成现场的安全检查工作，并在现场安全检查结束后15天内出具相关检查报告及其相关附件（详见本合同附件《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项目需求书》）第二大点第5小点）。

2、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服务期限，双方应另行协商。

**第三条 服务费用**

1、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含税）总额为[人民币金额]元，大写[金额汉字大写]。上述费用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服务所需的交通费、食宿费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2、服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原件及请款报告交至甲方，甲方核对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前述费用。因乙方逾期提供请款资料及发票或提交资料、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付款时间相应顺延，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乙方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

账 号：

开 户 行：

开户行号：

如乙方需变更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应当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未及时通知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其他补充：

**第四条 保密条款**

乙方应对在合作过程中所获得或知晓的甲方的资料、技术信息和经营状况进行保密，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经营、生产状况及技术资料等甲方任何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享有按约定时间获得质量符合约定的安全检查服务的权利。

2、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对乙方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对乙方违反合同义务的行为提出整改。

3、甲方应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工作，按照乙方要求，提供有效真实的文书和资料；积极按照约定时间落实乙方提出的工作建议和整改建议。

4、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场地管理的规定并办理有关的手续，乙方人员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进入其他与本项目无关的区域，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双方人员及第三人造成的人身意外损害），均由乙方负责承担赔偿，与甲方无关。

5、乙方应依法律规定为乙方的员工（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聘请、雇佣的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或人身意外保险，并承担工伤及其他意外伤害造成的赔偿责任。

6、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及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

7、乙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以及甲方提出的工作要求，按时按质完成甲方委托的服务内容。

**第六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认真完成本合同的规定的服务内容，确保相关的服务工作依法依规，符合甲方合法的利益，保证积极主动热情服务，与甲方形成良好的互动沟通，保守甲方的商业和技术机密。

乙方指定【姓名+联系方式】作为与甲方对接的工作人员。如有变更， 应提前2个工作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

2、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应负责免费重做或退还相应的服务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法律和有关规定，合同被宣告无效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如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水灾、台风、战争和其他双方都认为的不可抗力原因而无法按期履行合同。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合同执行的时间做相应延期。

2、当不可抗力事故终止或事故消除后，受阻方应尽快用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关于不可抗力形势的解除并以挂号信加以确认，并继续行合同。

3、如果不可抗力阻碍合同的履行超过180个日历天，双方就合同的进一步履行问题进行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给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补充。

附件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项目需求书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第四章 报价须知

**一、项目费用说明**

报价人应按询价文件要求及企业的自身情况进行报价。所报的价格包含完成询价文件规定的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除了报价人销项税额），并承担所有相应项目风险。

**二、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表；

2.用户需求偏离表；

3.合同条款偏离表；

4.营业执照；

5.报价人2021年1月1日以来的一个安全检查服务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

6.项目配备人员；

7.信用中国网站截图；

8.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不做强制要求）。

**三、报价文件的封装和递交**

1.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报价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报价文件名称、并注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加盖报价人法人公章。

2.**报价文件无须装订成册。**若报价文件装订成册，需同时提供电子文件，内容包括：签字、盖章后的报价文件扫描版PDF格式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不可设置密码，用U盘或DVD或CD-R光盘储存，并密封于“电子文件”内（电子文件的包装封面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报价人单位名称，并加盖报价人法人公章）。

3.**密封好的报价文件，应于询价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到采购人指定的递交地点，否则视为放弃参与本项目。**

**四、报价有效性说明**

**1.不含税总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不含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2.对用户需求书、合同条款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报价人未按报价文件格式提供相应材料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4.若有效报价文件不足三家时，采购人有权重新进行采购。在实质性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若2家以上（含本数）供应商报价一致且同为最低价时，报价相同的供应商再进行一次报价，且再次报价不得高于前一次报价，以此类推，最终价低者得。当报价文件完全响应需求的最低价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经确认未实质性满足采购需求时，我公司有权确定实质性满足采购需求的第二低价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进行采购。**

#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检查采购项目 |
| 不含税总报价（单位：元） | 人民币（小写）：  |
| 完成时间 |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80个日历天内完成合同第一条所述的服务内容。 |
| 报价人纳税类型 | □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
| 报价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 |  % |
| 备注 | 1. **本次所报价格为不含销项税额，包含供应商销项税额以外的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2. **不含税总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不含税最高限价（117,547.17元），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报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用户需求偏离表**

**用户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书要求** | **响应情况** |
| **条款号** | **简要内容** | **偏离情况** | **具体偏离内容** |
| 1 | 一 |  |  |  |
| 2 | 二 |  |  |  |
| 3 | 三 |  |  |  |
| ... |  |  |  |  |

**备注：**

1. **报价人应对照用户需求书响应，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或对需求书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响应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要求。**
2. **偏离情况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优于用户需求书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满足或不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完全响应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3. **“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用户需求书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
4. **如报价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报价人：（加盖报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合同条款偏离表**

**合同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要求** | **响应情况** |
| **条款号** | **简要内容** | **偏离情况** | **具体偏离内容** |
| 1 | 一 |  |  |  |
| 2 | 二 |  |  |  |
| 3 | 三 |  |  |  |
| ... |  |  |  |  |

**备注：**

1. **报价人应对照合同响应，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或对合同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响应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响应合同要求。**
2. **偏离情况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优于合同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满足或不完全响应合同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报价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完全响应合同的要求。**
3. **“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合同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
4. **如报价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

报价人：（加盖报价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 **营业执照**
2. **报价人2021年1月1日以来的一个安全检查服务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2021年1月1日或以后）（需提供项目合同要点：包括签约时间、项目名称、关键服务内容、双方盖章等关键页，若合同无法反映上述要点，需提供合同买方出具书面情况说明文件（加盖买方公章））**
3. **配备项目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位** | **姓名** | **学历** | **职称及工作经验**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备注：配备的人员要求如下（提供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1人，要求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或为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为建筑、环境工程或电气相关专业）（需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2）其他人员，应具备安全评价师或中级职称或注册安全工程师以上资格或证书（需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1. **信用中国网站截图**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1. **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不做强制要求）**